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2924—2011

进口翻新轮胎检验规程

Rules for the inspection of imported recycled tyres

2011-05-31 发布

2011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广州橡胶工业制品研究所有限公司（化学工业力车胎质量监督检验中心）

本标准起草人：李兰、吴锦昌、周一民、刘少全。

进口翻新轮胎检验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进口翻新轮胎的抽样、检验、检验结果的判定和不合格的处置。

本标准适用于进口轿车、载重汽车、农业轮胎、工程机械、工业车辆及其挂车用充气轮胎的翻新成品的检验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519 充气轮胎物理性能试验方法

GB/T 521 轮胎外缘尺寸测量方法

GB/T 2828.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:按接收质量限(AQL)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

GB/T 2977 载重汽车轮胎规格、尺寸、气压与负荷

GB/T 2978 轿车轮胎规格、尺寸、气压与负荷

GB/T 2979 农业轮胎规格、尺寸、气压与负荷

GB/T 2980 工程机械轮胎规格、尺寸、气压与负荷

GB/T 2982 工业车辆充气轮胎规格、尺寸、气压与负荷

GB/T 4501 载重汽车轮胎性能室内试验方法

GB/T 4502 轿车轮胎性能室内试验方法

GB/T 6326 轮胎术语及其定义

HG/T 2177 轮胎外观质量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6326 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翻新轮胎 recycled tyres

使用花纹磨平或接近磨平而失去使用价值的旧轮胎作胎体,该胎体经分选并选择具有符合轮胎行驶安全特征的,经翻新加工而使之重新具有使用价值的成品轮胎。

3.2

检验批 inspection lot

为实施检验而汇集的同一合同的产品。

4 抽样

4.1 外观质量、标志、外缘尺寸检验

每检验批应抽取样品进行检验,抽样方案及具体抽样表见表1、表2: